

广州宠奇妙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华景分公司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告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现对本项目有关环境影响评价信息进行公告，以便公众了解本项目情况及其环境影响，使我们能广泛了解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的态度及环境保护方面和意见和建议，并接受社会监督。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广州宠奇妙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华景分公司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选址：广州市天河区枫叶路8号之102房

建设内容：本项目所在建筑共22层，第一层为商铺，二层及以上为居民楼，本项目位于第一层。项目占地面积210平方米，建筑面积210平方米，房屋性质为商业性质。项目于2023年10月开始建设，2024年2月完工，2024年3月投入运营。

项目主要对宠物进行美容、化验、诊疗、寄养、骨科手术、绝育手术、动物颅腔、腹腔、胸腔手术等服务。医院单日最大接诊、美容洗浴、寄养宠物量共40例。其中接诊宠物量10例/天（包含手术2例/天，住院2例/天）、美容宠物量5例/天、寄养宠物量25例/天。项目内总共设置有48个宠物笼，用于宠物的住院服务及宠物寄养服务。

运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及产污流程图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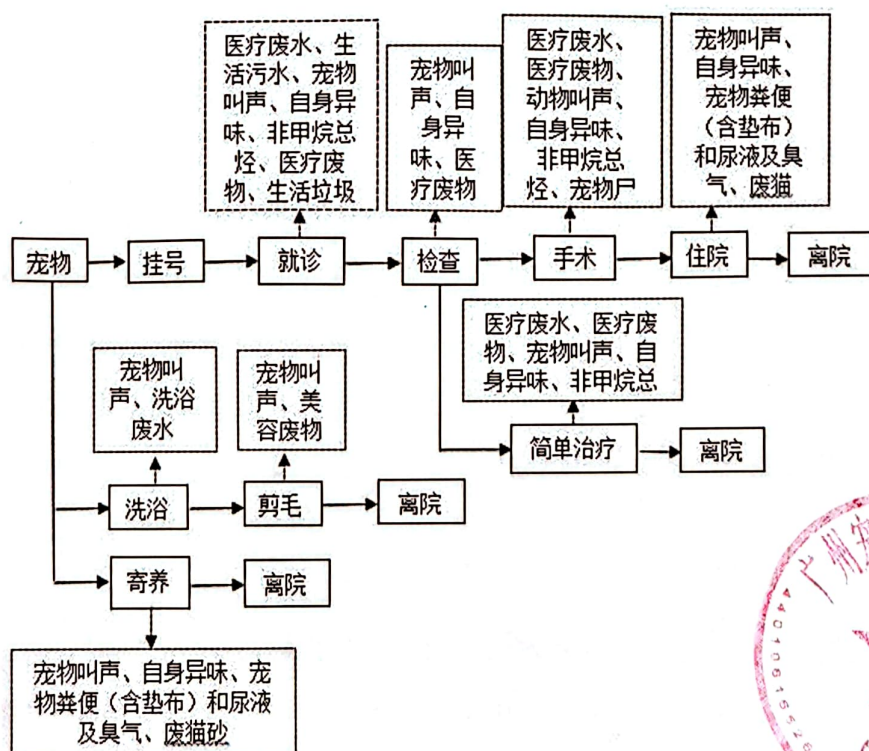


图1 运营期工艺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二、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

运营期对环境的影响主要是废气（氨、硫化氢、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废水（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生活污水、宠物洗浴废水）、固体废物、噪声。

三、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1）废气

诊疗室、住院病房等产臭场所定期用紫外线灯管杀毒，减少细菌病毒滋生，加强通风；污水处理设备密闭；各产臭场所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

医用酒精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宠物自身异味、宠物粪便（含垫布）、尿液产生的异味等。产生的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

宠物自身和粪便、尿液产生的臭气：设置宠物排便排尿盒，由专人及时进行处理、清洗；诊室、美容室、住院室、隔离区经紫外线灯光消毒；项目设置1套新风系统，各场所废气经新风系统收集送至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2）废水

项目医疗废水（含化验设备清洗废水）经次氯酸钠消毒装置处理后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综合医疗机构和其他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日均值）预处理标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宠物洗浴废水经格栅过滤处理后和生活污水经项目所在建筑的三级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猎德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

（3）噪声

项目产噪设备主要为：宠物叫声、项目工作人员及顾客的生活噪声、医疗设备噪声、废水处理设备和空调、风机运行噪声，经选用隔声门窗，运营状态下门窗保持关闭，选用低噪声设备，产噪设备均设置于室内，建筑隔声，合理布局、空调外机远离居民区。经以上处理措施处理后企业边噪声预测值。项目四周边界噪声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项目北侧加拿大花园1号楼、西南侧冠华口腔、西南侧珠江俊园1栋、东北侧培元堂中医诊所、东南侧某雅苑B1栋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本项目的噪声经采取有效降噪措施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废包装材料收集后交由资源回收公司回收；宠物粪便（含垫布）、废猫砂、美容废物喷洒消毒剂后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项目诊疗、手术产生的宠物尸体、器官组织（冷冻暂存）交广州宠物无害化处理

中心无害化处置；

医疗废物和废紫外灯管、废活性炭、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分别用专用容器在危废间分类暂存，医疗废物交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处置；废紫外灯管、废活性炭、沾染危险化学品的包装废弃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理。

四、环境影响报告表得出的环境影响评价主要结论

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相关规划及产业政策要求，项目选址合理。建设单位必须严格执行本评价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风险防范措施，认真执行“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切实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提出的环保措施，并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投入使用，并确保环保设施在运营期间正常运行，做到达标排放。

在完成以上工作程序和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基础上，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五、征求公众意见、主要事项及形式

如项目所在区域和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有任何意见，均可以电话或传真的方式向本项目建设单位的联系人提出您的意见，在您提出意见的同时，请留下您的姓名及联系方式，我们会认真考虑您的意见与建议。

六、环评单位：广东震宇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腾飞一街2号714房

联系人：熊素琴

电话：13902936814

七、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广州宠奇妙宠物医院有限公司华景分公司(盖公章)

联系地址：广州市天河区枫叶路8号之102房

联系人：刘彬

电话：13420561106



八、公众意见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日期：2025年01月10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本公告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我们会认真考虑您的意见与建议。